

关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1]1700028号





MAZARS
中 申 众 环

北京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Mazar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td.
北京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eijing Zhongshunzhonghuan Accounting Firm
No. 1101013000177

关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1]1700028号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类别	金额	比例	说明
一、货币资金			
1. 银行存款			
2. 其他货币资金			
二、其他流动资产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其他			
六、合计			

本鉴证报告仅供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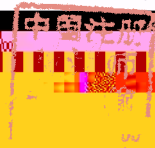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卢剑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博

中国·武汉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97 号文核准，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48,256,197 股，发行价格为 5.1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797,001,976.52 元。该募集资金在直接扣除证券承销保荐费 5,391,005.93 元后，余额 1,791,610,970.59 元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	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承销保荐费	募集资金净额
人民币普通股	348,256,197 股	5,391,005.93 元	1,791,610,970.59 元
募集资金净额			1,791,610,970.59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791,610,970.59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总额	1,797,001,976.52 元	1,791,610,970.59 元
募集资金净额		1,791,610,970.59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791,610,970.59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一致。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海南橡胶遵守了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海南 产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9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12,976.00
	109.57
可行 否发 大变	
调整	
调整	
农业 时)解 到股 责任 用	
调整 凤梨 聚	
司 小面 即年	

目录	1
第一章 总论	1
第二章 项目背景及意义	1
第三章 市场分析	1
第四章 项目建设内容	1
第五章 投资估算	1
第六章 经济效益分析	1
第七章 社会效益分析	1
第八章 结论	1

产业结构调整，因此拟对特

会议通过了《海南森胶关于
5673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
目（合伙）专项论证并出具众

